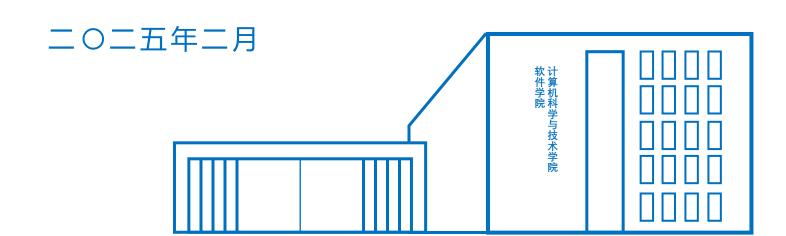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

本科生毕业设计工作说明



开题答辩



时间: 3月6日前完成开题答辩

开题答辩由指导教师负责组织,具体开题答辩时间及其它安排请与指导教师沟通确认。

参加开题答辩前,必须在毕设系统内提交开题报告,并联系指导老师完成审核。

所有学生都必须完成开题答辩,开题答辩成绩计入毕设总成绩。根据学校毕业设计工作管理办法要求未按时开题的学生,须延期不少于1个月开展毕设的后续内容。

如有同学尚未得到开题答辩具体安排的通知,请及时与指导老师沟通确认相关安排。

过程指导记录提交



毕设期间应确保提交不少于4次过程指导记录,建议2月-5月每月不少于1次。学生提交过程指导记录后,指导教师对学生提交的记录进行审核及评分,过程指导成绩计入毕设总成绩。过程指导记录提交位置如下图所示:



中期检查



时间: 4月8日前完成开题答辩

所有学生必须参加中期答辩,学院统一组织部分学生进行答辩或座谈,其余同学由 指导教师组织中期答辩。

参加中期答辩前,必须在毕设系统内提交中期检查报告,并联系指导老师完成审核。

根据学校毕业设计工作管理办法要求未按时参加中期检查的学生,应延期不少于1 个月开展毕设的后续内容。

毕设课题一经确定后不得随意更改,如有特殊情况必须在中期检查结束前申请修改 毕设题目,中期检查结束后毕设题目原则上不得做任何更改。

毕设题目修改申请



申请修改毕设题目步骤: 学生提交修改申请-指导教师审核-系主任审核-完成修改



抄袭检测



5月15日提交论文进行第一次抄袭检测,5月18日提交论文进行第二次抄袭检测

所有学生必须提交论文参加第一次抄袭检测,首次抄袭检测评定结果为"修改后复测"或首次抄袭检测评定结果为"通过"但因故需要对论文进行修改的学生,应参加第二次抄袭检测。

首次抄袭检测"去除本人文献复制比"对论文评价结果的影响和相应措施如下:

| 去除本人文献 复制比 | 评定结果 | 措施 | |
|------------------|-------|-------------------|--|
| 不超过20% | 通过 | 准予参加毕设答辩 | |
| 大于20%且不超 过40% | 修改后复测 | 修改论文并再次提交检测 | |
| 大于40% | 不通过 | 修改论文并延期参加毕设 答辩 | |

第二次抄袭检测"去除本人文献复制比"对论文评价结果的影响和相应措施如下:

| 去除本人文 献复制比 | 评定结果 | 措施 | | |
|---------------|------|-------------------|--|--|
| 不超过20% | 通过 | 准予参加毕设答辩 | | |
| 大于20% | 不通过 | 修改论文并延期参加毕设 答辩 | | |

学术规范



在毕设论文撰写过程中坚持诚实、公正、客观、真实的原则,恪守学术诚信,不得 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

毕设论文的内容应该建立在确凿的实验、试验、观察或调查数据的基础上,数据必须是真实可靠的,不能捏造和篡改。

毕设研究和论文写作过程中参考或引证的文献资料,应按规定列在论文末尾。列举参考文献时须按规范格式标明序号、著作或文章的标题、作者、出版物信息等。

在毕设论文内容中引用他人观点、数据或研究成果时,在引用内容的位置需按规范进行编号标注。

禁止使用AI工具生成或改动毕设论文中的原始数据,禁止直接使用AI工具生成毕设论文的正文文本。在毕设研究过程中如使用AI工具辅助应与指导教师进行充分沟通,并在毕设论文中注明AI工具完成的内容。

论文送审



时间: 5月19日

所有学生提交并通过抄袭检测的论文,都将由指导教师和校内评阅教师进行内容评阅,如评阅成绩不合格,应延期不少于一个月重新提交论文进行抄袭检测。

学校抽选部分学生的论文送校外专家进行评阅。校外专家评阅成绩若为不合格应延期不少于一个月重新提交论文进行抄袭检测,校外专家评阅成绩若为基本合格将由学院督导组老师进行复评确定是否需要延期。

毕设答辩



时间: 5月29日-6月9日期间组织毕设答辩

申请优秀毕设的同学参加申优组答辩,其余同学参加公开组答辩。

答辩时间地点由学院统一安排,回避本人指导教师。每位同学需打印3份(公开组)或5份(申优组)纸质毕设论文,在参加答辩时交给评审老师现场审阅。

每位同学应准备10分钟PPT汇报,评审教师问答不少于10分钟。

答辩过程中需对评审教师的提问和本人的回答做好记录,答辩结束后,以一问一答的形式在毕设系统内提交本人的答辩记录。

答辩不通过的同学,应延期修改论文并重新提交抄袭检测、评阅及答辩。再次参加答辩的时间应延期不少于一个月。每位同学仅有一次重新答辩机会。

毕设归档



时间: 6月20日前,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答辩结束后,依据答辩组教师的意见在指导教师指导下继续对论文进行修改完善, 修改完成并经指导教师审核通过后,在学校指定的印刷点按毕设归档要求打印装订纸 质毕设论文、文献翻译或综述材料、毕设过程管理的文档材料和评分表。

以班级为单位提交纸质归档材料,在纸质归档材料审核通过后,在毕设系统内的"毕业设计(论文)最终版"模块提交最终定稿的毕设论文电子版,并联系指导教师完成审核。

毕业设计(论文)最终版仅有一次提交机会,经指导教师审核后将再次进行抄袭检测。如有毕设论文在答辩前抄袭检测合格,在答辩后抄袭检测不合格,将直接认定存在学术不端行为。

未完成毕设纸质材料归档和电子材料归档的同学,不能领取毕业证、学位证。

延期毕设管理



延期毕设同学参加开题、中期、抄袭检测、送审、答辩等环节的时间大约推迟1个月左右,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7月10日前通过毕设答辩且没有其它未通过课程的同学,可以在7月15日左右领取毕业证学位证;7月10日后通过毕设答辩且没有其它未通过课程的同学,可以在10月20日左右领取毕业证学位证。

至8月31日仍未通过毕设答辩的同学,应跟随下一届学生重修毕设。



| | 软件学院软件学院 | |
|--|----------|--|
|--|----------|--|